2016年兰山区教育系统部分事业单位

应聘人员诚信承诺书

报名序号：

姓   名：

身份证号：

报考部门：

报考职位：

我已仔细阅读《2016年临沂市兰山区教育系统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简章》，理解其内容，符合报考条件。我郑重承诺：

1.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、证明资料、证件等真实、准确，并自

觉遵守简章内的各项规定，诚实守信，严守纪律，认证履行报考人员的义务。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2.承认《中国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》的法律地位，遵守《山

东省人事考试考务规则》，考试必带二代身份证，不以其他任何证件代替身份证。

   3.如有违纪、违规、违法行为，责任自负，并自觉接受相应处

罚。

4.本人若是应届毕业生应聘通过面试资格的，在2016年7月31日前未取得学历、学位、教师资格及相关证书，同意取消被聘任资格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承诺人：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16年  月  日